

证券代码：002319

证券简称：乐通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30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。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情况概述

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（大华审字[2024]0011000748号），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-249,379,215.33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249,379,215.33元，实收股本为200,000,000.00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

2023年期初未分配利润为-253,012,767.36元，2023年期末未分配利润为-249,379,215.33元。2023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盈利3,633,552.03元。公司形成未分配利润为亏损主要原因如下：1）公司长期负担较重的短期银行贷款及应付股权收购款利息；2）公司负担了较多的重组、定增项目的费用；3）近几年互联网广告业务持续低迷；4）公司发生较多技改费用。

三、公司为弥补亏损拟采取的措施

2024年，针对未分配利润亏损的情况，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：

1、公司将继续进聚焦油墨制造主业，梳理公司资产结构，优化业务布局，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。在保障现有市场份额基础上，稳中求进，积极拓展销售

市场，挖掘更多市场机会；持续优化产品质量，提高企业营销服务能力，争取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。

2、公司内部管理上将继续坚持开源节流、降本增效基本方针，加强成本控制，优化激励机制，强化风险防范管理，有效整合资源，提高协同效率，完善内部管理体系，减缓企业运营压力。

3、经过多年油墨项目耕耘及研发，公司 UV 产品项目、复合产品项目、水性油墨项目均有所精进，公司将不断提供企业技术研发水平，为公司核心竞争力提供有力保障，有助于公司稳健发展。

4、公司与各金融机构长期保持良好合作关系，公司将做好资金规划，保障公司资金充足、安全，同时公司也将持续积极寻求多方融资渠道，争取外部资金支持。

5、公司将继续积极寻求企业多元化发展的机会，逐步优化资产结构，完善业务布局，提升企业综合实力，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7日